

赤峰山金红岭有色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红岭铅锌矿新增资源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参数表

出让机关	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评估委托人	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评估机构名称	北京天易衡矿业权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鹤
签字评估师	张鹤	签字评估师	田玉玲
评估方法	折现现金流量法	评估基准日	2021年3月1日
采矿权面积	3.3939平方公里	资源储量	2528.12万吨
		可采储量	2083.68万吨
参照矿山技术参数	评估计算年限	14.03年(含基建期5年)	
	生产规模	165万吨/年	
	产品方案	铁精矿、锌精矿、铜精矿、铅精矿	
	产品价格(不含税)	铁精矿不含税销售价格487.92元/吨; 锌精矿含锌不含税销售价格13303.46元/吨; 铜精矿含锌不含税销售价格40641.40元/吨; 铅精矿含锌不含税销售价格9372.14元/吨。	
参照矿山经济参数	固定资产投资	88540.66万元	
	单位成本	材料费	60.10
		燃料及动力费	37.60
		职工薪酬	71.37
		修理费	1.99
		安全费用	10.00
		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	1.32
		其他费用	30.00
		折旧费	11.18
		摊销费	0.15
		财务费用	1.25
		总成本费用	228.46
	经营成本	186.46	
	折现率	8%	
评估结果	评估价值	14216.91万元	
	单位可采储量价值	铁品位(25%≤TFe<35%)单位可采储量基准价标准为2.8元/吨; 铅锌品位(Pb+Zn<3%)单位可采储量基准价标准Pb为89元/吨.金属, Zn为98元/吨.金属; 银品位(Ag<80g/吨)单位可采储量基准价为20元/千克.金属(伴生银按0.5计); 铜品位(Cu<0.3%)单位可采储量基准价标准铜为150元/吨.金属; 镉单位可采储量基准价155元/吨.金属(伴生镉按0.60计)。	

